

申請人		實驗室/單位													
時段申請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8:00~12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3:00~17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8:00~22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													
連絡電話		操作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操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自操作													
使用儀器之目的		付款辦法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研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支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惠時數/件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													
申請使用之儀器名稱/型號:															
使用時間	年	月	日	起	始	時	間	年	月	日	用	訖	時	間	
				:	~	:					:	~	:		
時間		共計: _____ 小時 / _____ 樣品數													
試片內容															
操作條件															
本人將嚴守實驗室紀律及操作員指示操作，並已詳閱且同意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化材系貴重儀器管理及維護辦法」之使用規定如下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使用貴重儀器前，需參加實驗室安全講習。各儀器需經2次人員訓練，經儀管員考核通過後方得使用該儀器。 2、 貴儀中心磁卡僅本系學生可借用，不得私自複製或轉借，並於隔日中午前歸還貴儀中心。 3、 儀器若因自然衰退而損壞，修理費由系上支應。若因人為操作不當而損壞，請填妥儀器維修單(附件二)繳交貴儀中心，本系得要求使用人或其指導教授負責賠償，若使用者蓄意不賠償，由指導老師請報系務會議議處。 4、 未經核可擅自開機使用該儀器、使用後未填寫「使用儀器紀錄表」，停用系上所有設備一個月之處分，並由負責老師填寫「化材系違反儀器使用規定處理單」(附件三)，送系辦處理之。儀器若因自然衰退而損壞，修理費由系之修理費及計畫回饋金支應。 5、 消耗性零件、藥品由使用人自備，氣體於每季結算費用時，由使用人依登記使用時間之比例平均分擔。 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同意並簽名: _____															
務 必 完 成 以 下 簽 章															
指導教授				儀器操作員											
				(非本人操作加簽)											
儀器負責人				系主任											
				(非本系加簽)											
實際儀器使用時數		(貴儀中心填寫)													
應收之使用費用(貴儀中心填寫):								元		貴儀管理人核章:					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